

区域经营工作计划(通用10篇)

计划是指为了实现特定目标而制定的一系列有条理的行动步骤。怎样写计划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计划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计划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区域经营工作计划篇一

区域活动是幼儿非常喜欢的一种学习活动，是当前幼儿园实施素质教育，推动幼教改革的一种重要的教育活动形式，它能促进幼儿全面素质的形成，发展和提高。区域活动是有目的有计划的一种学习活动，让幼儿在自立、自由的探索活动中学习、探索，掌握知识。而不是先教后玩，也不是边教边玩。我们把区域活动看作是能给幼儿提供一个优化的有利于幼儿活动与表现的良好环境和机会，它可以合理地安排各项活动，提供充足的能刺激幼儿活动的材料，建立和谐、自由、轻松的气氛，从而促进幼儿各方面的发展。

活动室的特点，将阅读区、点心店、娃娃家等区域设为固定区，其余设为活动区。

创设活动区要有一定的计划性，要根据近期的教育目标和孩子发展水平有意识地选择和投放一些材料。

有计划、有目的投放材料是区域活动的物质支柱，是幼儿活动的工具，材料投放的是否得当，对幼儿的发展起着决定性作用。应根据幼儿的年龄特点和最近教育目标及幼儿的实际发展水平投放材料。不要把材料一下子投入进去，应分期分批的不断更新，由易到难，不断吸引孩子主动参与活动的兴趣，使他们有新鲜感。

创设一个b往，学习互助、合作和分享。

1、美工区：喜欢参加美工活动，并能大胆地表现自己的情感和体验，能用自己喜欢的方式进行艺术表演。

2、科学探索区：乐意用多种感知周围的物品、现象，了解物品的颜色、大小、形状、数量、方位等明显特征，尝试简单的比较、分类，喜欢操作、摆弄，尝试提问和表达自己的所见所闻。

3、表演区：喜欢用身体动作来表达自己的想法和各种思想，做有规律的动作，能用声音、动作自由、大胆地表达自己的感受。

4、娃娃家：喜欢和同伴一起做游戏，学会分享、等待与轮流，体验与教师、同伴共处的快乐，理解并遵守日常生活中基本的社会行动规则。

5、阅读区：喜欢看图书，并愿意把看到的内容讲给小朋友听，在讲讲看看中提高语言的表达能力，丰富词汇。

6、点心店：通过生活中点点滴滴的积累，特别是吃点心的事例，模仿点心店师傅的工作。大胆地制作，热情的招呼，锻炼幼儿开朗的性格和体验游戏的快乐。

加强区域间的配合，渗透，相互促进。不同区域虽然是相对独立的，但它们之间可以相互联系起来，增强了活动的趣味性，使幼儿保持活动的兴趣。比如引导幼儿在美工区印小鱼等送到娃娃家，制作花环送到表演角。幼儿对这些活动会很感兴趣，在做做玩玩中能轻松地得到了相应的知识。

第一到三周为准备阶段，第四周起为幼儿自主开展游戏活动

1)美工区：苹果、香蕉、印章画（萝卜）、手指画、毛笔画、小汽车、小房子、轮船。

2) 科学探索区：盐不见了、平衡（天平）、往瓶中灌水、泡s豆、声音振动、沉浮。

3) 表演区：节奏练习、小鱼游、小花舞、小鸟飞、小鸭舞、小孔雀、创编。

4) 娃娃家：我和爸爸妈妈是一家、招待客人、爸爸妈妈去上班。

5) 阅读区：我喜欢看图书、看地图找家、我叫xxx□我给你讲故事。

6) 点心店：饼干、汤圆、馒头、水饺、包子、蛋糕。

在区域活动中要重视讲评，以讲评推动活动的深化。小班幼儿评价能力差，开始可先组织幼儿说说：你今天玩了什么？和谁一块玩？以后逐步引导幼儿说说：你是怎样玩的？谁玩得好？为什么？让幼儿在讲评中把自己的经验感受与同伴分享，体验成功的快乐，发展口语表达能力。而教师的讲评则以表扬、鼓励为主，推广幼儿的成功经验，把活动中的不足之处告诉大家，提出新的游戏要求和规则，使幼儿在愉快、自信的感觉中结束，并激发幼儿下一次继续活动的愿望。

周一、周三、周五上午10□00dd10□40

周二、周四下午15□45dd16□25

小班区域游戏主题的工作计划二

1、能在材料的吸引下积极参与活动，在活动中感到快乐，知道各种材料的作用，并学习较充分、合理地运用。

2、引导幼儿丰富游戏情节、深化活动主题。

- 3、对所选择的活动表现出较长时间的兴趣，自觉地遵守活动规则，培养幼儿的控制能力和责任心。
- 4、活动中能热情主动地和同伴交往，和同伴共同协商解决活动中出现的问题，敢于表白自己的意见和要求。
- 5、学习独立地、较有秩序地收拾、摆放玩具及活动材料。
- 6、在活动中巩固认识，发展语言，培养积极态度，提高思维能力，培养创新能力及形成良好的品德、个性、性格。
- 8、通过想、画、捏、拼、压等手法，让幼儿在丰富多彩的活动中，培养兴趣，积累知识，发展能力，从而陶冶幼儿的情操、创造个性。
- 9、使幼儿喜爱粘贴活动，在活动中锻炼幼儿手、眼、脑的协调能力及观察、分析、对比、动手解决问题的能力，进一步让幼儿形成做事细致耐心、认真有条理、爱惜物品等良好的品质与行为习惯。
- 10、通过手脑并用的粘贴活动，发展幼儿创造力、想象力、动手能力。

区域经营工作计划篇二

第一条宗旨

- 特许加盟合同
- 商场超市加盟合同
- 加油站加盟合同书
- 酒类专卖店加盟合同

在特许经营合同履行期间，总部应当对分部进行下列定期或不定期的培训，不断提高特许经营系统的经营管理水平：

(一) 每年_____月前，在年度总结基础上组织一次培训研

讨会；

(三)应分部的要求组织相关培训，具体事宜由总部与分部商定；

(五)_____。

第二十一条加盟店的培训

对区域内加盟店经理的初始培训由总部负责，后续培训及对其他人员的培训由分部负责。

分部应当按照总部规定的培训要求及考核标准对加盟店进行培训与考核。

第二十二条培训的考核

参加培训的人员，应当通过规定的考核。所有人员必须参加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后，方可持证上岗。

加盟店经理不能通过初始培训，应当终止与其签订的《特许经营合同》，其缴纳的加盟费不予返还(或在扣除培训费后予以返还)。

第二十三条培训费用

根据本规定由总部组织的培训，其费用由总部负担，但参加培训人员的差旅费自负。

分部要求总部举行的培训，全部费用由分部负担。培训费的标准，由总部制定，差旅费另行计算，按总部向分部统一收取。

第六章支持

第二十四条前期支持

在分部开始建立至试营店正常营运时，总部应当在下列几个方面提供系统的辅导与支持：

- (一) 分部及配送中心的建立与营运；
- (二) 试营店的选址、开业与营运；
- (三) 特许经营系统在本区域内的改造与发展；
- (四) _____。

总部应当向分部派出经验丰富的管理、技术及_____人员负责前期辅导与支持，时间为_____个月，并应根据需要不时派出有关专业人员提供辅导与支持。

第二十五条持续支持

第四十二条退货、换货

由总部(配送中心)向分部(加盟店)配送的产品，应当按照规定对产品的质量进行检验，因产品质量及包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或者产品的保质期已经超过规定标准的，由配送中心予以换货或退货。

第四十三条产品质量标准

总部或总部指定的供应商向分部供应的限期使用的产品，其有效期不得超过产品标示有效期的_____分之一。

第四十四条产品质量责任

根据本合同向分部供应的产品，总部、分部及供应商依照产品质量法的规定及本合同的约定承担修理、更换、退货、赔

偿等法律责任。

由供应商向分部供应产品时，如总部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责任承担一般保证责任：

(一) 供应商不符合法律及本合同的规定而予以指定；

(二) 产品不符合法律及本合同的规定而予以指定。

第四十五条 产品配送价格

配送中心向分部(加盟店)统一配送产品的价格，按照成本价格加管理费的办法确定，但管理费最多不得超过成本价格的_____ %。成本价格由进项价格、进项税、包装费、运费及_____ 构成。

由供应商向分部(加盟店)配送的产品，按照总部与供应商确定的价格执行。总部除按照本合同规定向供应商收取资格审查费和销售返利以外，不得向供应商收取其他费用或牟取任何利益。

第四十六条 销售价格

分部(加盟店)应当按照总部建议(规定)的零售价格销售产品(服务)。分部(加盟店)不得擅自调整总部规定的产品销售价格或以收取_____ 费用等方式变相加价。

如果总部建议(规定)的零售价格不符合本地区市场情况，分部(加盟店)需调整销售价格时，应当向总部报告。总部应当根据系统的统一性要求和分部(加盟店)所处地区的市场情况综合考虑，作出调整价格的决定。

第四十七条 货款的结算

由总部向分部(加盟店)配送的产品，其货款结算方法

为_____。

由供应商向分部(加盟店)配送的产品，其货款结算方法为_____。

第四十八条计算机信息管理系统

分部(特许店)应当按照总部统一设计安装的计算机信息管理系统，对产品的供应、库存、销售、结算实行计算机信息管理。

计算机信息管理系统所包括的内容，视为经营手册的组成部分，分部及加盟均应严格遵照执行。

第四十九条产品配送的规则

总部在向分部(加盟店)配送产品过程中，应当执行下列规则：

(二)总部(配送中心)不得违反配送计划强行配送或以搭售等方式进行配送。

(四)因产品超过保质期发生的损失由_____承担；

(五)_____。

第九章商标与品牌

第五十条使用许可

总部将其拥有的_____商标、_____商号和_____标志许可分部使用，分部在特许区域内享有独占许可(排他许可或普通许可)的权利。

第五十一条限制与保留

总部对许可分部使用的商标与品牌的权利作出下列限制和保留：

(一) 限于特许经营系统及为特许经营的目的；

(二) 未经总部同意，分部不得将商标与品牌作为其商号或商号的一部分使用；

(五) 《商标许可使用协议》或_____作出的其他限制与保留。

区域经营工作计划篇三

签署本合同，旨在通过分部使店获得总部(_____公司)开发的经营(制造/销售)_____的特许经营权的使用权，设立店，并获得分部给予的支持，共同努力，实现特许经营的经营效益。

第二条 特许经营项目

分部许可店实施的特许经营项目为_____。

总部根据经营(制造/销售)_____的成功经验，建立起以_____商标为代表的特许经营系统，并许可分部以分许可的形式发展店。

第三条 特许经营关系

分部基于与总部签署的《区域特许经营合同》，获得总部的许可，在_____区域范围内发展商，许可其设立店。

分部与商基于本合同产生的法律关系是一种合作关系，店作为独立的民事主体对外开展经营活动，执行本合同。店应当遵守法律的要求，独立对外承担民事责任。

总部对分部与商之间签订的本合同的审查，总部依据本合同对店享有的权利，以及在实施本合同过程中对店的管理与监督行为，并不表示总部与商之间存在直接的特许经营合同关系，总部不是本合同的当事人。

在本合同中涉及的总部的特许经营权，除本合同有明确规定之外，均由分部行使权利或承担义务，总部不对商(店)承担任何义务与责任，商不得依据本合同向总部主张权利。

在总部与分部之间的区域特许经营合同关系终止时，总部有权决定本合同继续履行或终止。总部认为有必要时，可以临时行使分部依据本合同享有的权利，商(店)应当直接向总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

除法律和本合同另有规定之外，店不是分部或总部的人或业务代表。店不得以分部或总部的名义缔结合同，或约定其他义务，或作出任何承诺与保证，使分部或总部对第三人承担责任。

第四条 基本原则

公平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是订立和执行本合同的基本原则。

在签订本合同和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分部和店应当自觉遵守公平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以善意的方式理解本合同及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分歧与矛盾，通过协商解决争议，是实现合同目的的根本途径。

第二章 商与店

第五条 商

商为个人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 身体健康，年龄在_____岁至_____岁之间；
- (二) 文化程度为_____；
- (三) 有_____年以上_____行业的从业经验；
- (四) 无刑事犯罪及_____记录；
- (五) 无破产史及_____记录；
- (七) 有_____万元以上至_____万元的自有资金；
- (八) 认同本特许经营系统的经营理念和管理制度；
- (九) _____。

商为企业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 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持有公司51%以上的股份；
- (二) 公司注册资本为_____万元以上至_____万元以下；
- (三) 公司净资产为_____万元以上；
- (四) 公司拥有_____万元的自有资金；
- (五) 公司法定代表人符合前款(一)至(五)项的要求；
- (六) 认同本特许经营系统的经营理念和管理制度；
- (七) _____。

第六条 店

店应当注册为_____，并以其名义履行本合同。

店的选址应当进行商圈调查和评估，并符合规定的条件，其营业面积应当在_____平方米至_____平方米之间，与其他店之间的直线距离不得少于_____。

店应当按照规定的要求进行装修，经分部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店使用总部统一设计(制作)的招牌，费用由_____承担。

第七条 合同文本

分部与商签订的本合同及合同附件，使用总部统一制定的《特许经营合同》文本，未经总部同意，分部与店不得擅自修改。

第八条 合同审查

分部与商签订《特许经营合同》后，应当将合同副本、合同附件和有关资料，以及商先行签署的《商标许可使用协议》报总部审查。

总部收到后，应在_____日内作出决定。经审查合格，总部将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协议》，本合同自总部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协议》时生效；如不符合总部规定，总部将不予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协议》，本合同不生效。

在总部审查批准期间，分部和商均无权终止本合同。如未经总部审查批准，费返还商。

第三章 特许经营权

第九条 许可的权利

分部许可店在特许区域内，使用总部经营(制造/销

售)_____的特许经营权,按照本合同规定,设立店。

本合同所称特许经营权是总部经营(制造/销售)_____的全部商业要素,包括总部所拥有的商标、商号、专利、著作权、商业秘密、经营诀窍等,其中:

区域经营工作计划篇四

1. 能在材料的吸引下积极参加活动,在活动中能够根据自己的实际水平选择适合自己的操作材料。
2. 对所选择的活动能够自觉地遵守活动规则,活动中有耐心和责任心。
3. 对活动中出现的问题,敢于尝试自己独立解决。
4. 有收拾整理材料的习惯,更能够有目的地自己丰富区域材料,如从家中自带材料等。
5. 使幼儿喜爱编织活动,在活动中能够坚持,能够大胆创新,不断创造出新的作品

(一) 语言区:

喜欢语言区中投放的材料,会操作材料,能够根据材料随机讲述;能够小组编故事,尝试表演有情节的故事;能够认识自己的名字和同伴的名字。

(二) 益智区:

能够根据自己的实际水平在区域中有针对性地选择操作材料。能够耐心地进行拼图。与同伴合作按照游戏规则进行棋类活动。

（三）美工区：

能够根据区域中提供的不同材料进行美工活动，喜欢美工活动，在活动中有较好的操作习惯，能够自带材料进行创作活动，学习用不同的材料进行编织活动，编织后能够用编织好的材料进行编贴、编画活动。能够充分利用废旧材料进行创作活动。

（四）计算区：

大胆地选择活动进行操作，能够进行5以内各数的加减计算，比较数的大小，能找出各数的相邻数。

（五）建构区：

在活动中能够根据所提供的材料进行建构活动，大胆创新，不断创新出新的作品，同时有较好的操作习惯，爱护材料。

（六）表演区

能够利用头饰进行大胆地表演，利用小乐器进行打击乐。

九月份：

1. 熟悉每个区域的规则，对不同的区域功能有初步的了解。
2. 初步了解一些简单的编织技能，学习用皱纹纸、绳索编辫子。
3. 喜欢在美工区里做手工，初步学习蛋壳贴画的技能。
4. 喜欢与同伴一起阅读，尝试小组编故事。
5. 能够根据区域里提供的材料按规则进行探索活动。

十月份：

1. 初步学习编贴画的技能。
2. 学会独立看图折剪纸，有较好的操作习惯。
3. 能够根据自己的数学水平在区域里寻找适合自己的操作材料，巩固所学知识。
4. 能够从家中自带图书丰富语言区，乐意与人分享阅读。

十一月份：

1. 继续学习编织技能，尝试在瓶子上编绕图形。
2. 尝试与同伴一起表演故事。
3. 充分利用区域材料开展丰富多彩的美工活动。
4. 能主动探索材料，学习主动掌握知识。
5. 能够利用软编织积木搭建出各类造型。

十二月份、一月份：

1. 继续根据已有的编织经验，编出各种拖鞋。
2. 添加各种头饰帮助幼儿丰富表演的情节。
3. 利用各种手段完成美工作品，探索学习剪雪花。
4. 能够根据自己的需要寻找相应的材料，学习创造性地制作会滚的玩具。

区域经营工作计划篇五

区域活动，是根据教育的目标和幼儿发展的水平，有目的的创设活动环境，投放活动材料，让幼儿按照自己的意愿和能力以操作摆弄为主的方式进行个别化的自主学习的活动。它可以让幼儿自由地进出各个区域，开展游戏活动；它有着相对宽松的活动气氛，灵活多样的活动形式，能满足幼儿发展的不同需要，促进每个幼儿富有个性的发展。

1、学会与人友好相处，相互合作，懂得体谅别人，关心别人，不争、不抢玩具，爱护玩具。

2、能在各种材料的吸引下积极参加活动，在活动中感到快乐，知道各种材料的特征和作用，并能较充分、合理地运用各种材料。 3、活动中能热情主动地和同伴交往，和同伴共同协商解决活动中出现的问题，敢于表达自己的意见和要求。

4、在活动中，能自觉地遵守活动规则，从而培养幼儿的控制能力和责任心。学习独立地、较有秩序地收拾、摆放玩具及活动材料。 5、使幼儿喜爱印染活动，在活动中锻炼幼儿手、眼、脑的协调能力及各种印染技能，进一步让幼儿养成能自始至终完成一件事情。

9、10月

1、角色区：正常开展区域活动，明确活动规则。

2、益智区：对探索活动感兴趣，对自己探索出的物品有成就感。

3、语言区：有序的阅读图书，有良好的阅读习惯，会采用问答的方式进行故事讲述。

4、结构区：提供各种桌面玩具。

5、美工区：有动手操作的欲望。

11月

1、角色区：对角色区的活动材料感兴趣，会正确操作和摆弄，乐意开展角色游戏。

2、益智区：会使用套戒指根据要求套上相应的戒指数量。

3、语言区：能流利的用普通话完整地讲述故事内容和自己想表达的事情，并且愿意阅读图书。

4、美工区：和幼儿一起用点、蘸的方法进行印染活动，发展幼儿的动手能力。

5、结构区：学会合作拼搭新村一角。

12月

1、角色区：了解和掌握游戏角色间的关系，能正确扮演角色，且能安静地游戏，爱护材料。

2、益智区：会按从小到大（或从大到小）的数序给弹珠搬家，体验合作的乐趣。

3、语言区：学会倾听别人，不随便插话和打断别人的交谈，掌握正确阅读的方法，养成良好的用眼卫生习惯。

4、美工区：分组学习多种方式装饰扇子，如：折扇、画扇、剪扇子等，激发幼儿的创作兴趣。

5、结构区：学会建构物体的基本特征和搭配颜色。

1月

- 1、角色区：在活动中感到快乐，能热情主动地和同伴交往，知道各种材料的特征和作用，并能较充分、合理地运用各种材料。
- 2、益智区：不争不抢游戏材料，学会独立地、较有秩序地收拾、摆放玩具及活动材料。
- 3、阅读区：在教师的指导下运用废旧材料制作自己感兴趣的图书，体验成功的喜悦。
- 4、美工区：学会使用剪刀剪图案。
- 5、结构区：培养幼儿认真细致，克服困难的良好品质。

区域经营工作计划篇六

第一条 宗旨

签署本合同，旨在通过分部使加盟店获得总部（_____公司）开发的经营（制造/销售）_____的特许经营权的使用权，设立加盟店，并获得分部给予的支持，共同努力，实现特许经营的经营效益。

第二条 特许经营项目

分部许可加盟店实施的特许经营项目为_____。

总部根据经营（制造/销售）_____的成功经验，建立起以_____商标（品牌）为代表的特许经营系统，并许可分部以分许可的形式发展加盟店。

第三条 特许经营关系

分部基于与总部签署的《区域特许经营合同》，获得总部的许可，在_____区域范围内发展加盟商，许可其设立加盟店。

分部与加盟商基于本合同产生的法律关系是一种合作关系，加盟店作为独立的民事主体对外开展经营活动，执行本合同。加盟店应当遵守法律的要求，独立对外承担民事责任。

总部对分部与加盟商之间签订的本合同的审查，总部依据本合同对加盟店享有的权利，以及在实施本合同过程中对加盟店的管理与监督行为，并不表示总部与加盟商之间存在直接的特许经营合同关系，总部不是本合同的当事人。

在本合同中涉及的总部的特许经营权，除本合同有明确规定之外，均由分部行使权利或承担义务，总部不对加盟商（加盟店）承担任何义务与责任，加盟商不得依据本合同向总部主张权利。

在总部与分部之间的区域特许经营合同关系终止时，总部有权决定本合同继续履行或终止。总部认为有必要时，可以临时行使分部依据本合同享有的权利，加盟商（加盟店）应当直接向总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

除法律和本合同另有规定之外，加盟店不是分部或总部的代理人或业务代表。加盟店不得以分部或总部的名义缔结合同，或约定其他义务，或作出任何承诺与保证，使分部或总部对第三人承担责任。

第四条 基本原则

公平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是订立和执行本合同的基本原则。

在签订本合同和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分部和加盟店应当自觉遵守公平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以善意的方式理解本合同

及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分歧与矛盾，通过协商解决争议，是实现合同目的的根本途径。

第二章 加盟商与加盟店

第五条 加盟商

加盟商为个人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身体健康，年龄在_____岁至_____岁之间；
- （二）文化程度为_____；
- （三）有_____年以上_____行业的从业经验；
- （四）无刑事犯罪及_____记录；
- （五）无破产史及_____记录；
- （七）有_____万元以上至_____万元的自有资金；
- （八）认同本特许经营系统的经营理念和管理制度；
- （九）_____。

加盟商为企业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持有公司51%以上的股份；
- （二）公司注册资本为_____万元以上至_____万元以下；
- （三）公司净资产为_____万元以上；

(四) 公司拥有_____万元的自有资金;

(五) 公司法定代表人符合前款(一)至(五)项的要求;

(六) 认同本特许经营系统的经营理念和管理制度;

(七) _____。

第六条 加盟店

加盟店应当注册为_____，并以其名义履行本合同。

加盟店的选址应当进行商圈调查和评估，并符合规定的条件，其营业面积应当在_____平方米至_____平方米之间，与其他加盟店之间的直线距离不得少于_____。

第七条 合同文本

第八条 合同审查

分部与加盟商签订《特许经营合同》后，应当将合同副本、合同附件和有关资料，以及加盟商先行签署的《商标许可使用协议》报总部审查。

总部收到后，应在_____日内作出决定。经审查合格，总部将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协议》，本合同自总部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协议》时生效；如不符合总部规定，总部将不予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协议》，本合同不生效。

在总部审查批准期间，分部和加盟商均无权终止本合同。如未经总部审查批准，加盟费返还加盟商。

第三章 特许经营权

第九条 许可的权利

分部许可加盟店在特许区域内，使用总部经营（制造/销售）_____的特许经营权，按照本合同规定，设立加盟店。

本合同所称特许经营权是总部经营（制造/销售）_____的全部商业要素，包括总部所拥有的商标、商号、专利、著作权、商业秘密、经营诀窍等，其中：

（七）_____。

第十条 使用方式

分部许可加盟商以下列第_____种方式使用总部特许经营权设立加盟店：

（一）将加盟商现有门店改建为（非）法人资格的加盟店；

区域经营工作计划篇七

第一条 宗旨

- 特许加盟合同
- 商场超市加盟合同
- 加油站加盟合同书
- 酒类专卖店加盟合同

在特许经营合同履行期间，总部应当对分部进行下列定期或不定期的培训，不断提高特许经营系统的经营管理水平：

（一）每年_____月前，在年度总结基础上组织一次培训研讨会；

（三）应分部的要求组织相关培训，具体事宜由总部与分部商定；

(五)_____。

第二十一条 加盟店的培训

对区域内加盟店经理的初始培训由总部负责，后续培训及对其他人员的培训由分部负责。

分部应当按照总部规定的培训要求及考核标准对加盟店进行培训与考核。

第二十二条 培训的考核

参加培训的人员，应当通过规定的考核。所有人员必须参加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后，方可持证上岗。

加盟店经理不能通过初始培训，应当终止与其签订的《特许经营合同》，其缴纳的加盟费不予返还(或在扣除培训费后予以返还)。

第二十三条 培训费用

根据本规定由总部组织的培训，其费用由总部负担，但参加培训人员的差旅费自负。

分部要求总部举行的培训，全部费用由分部负担。培训费的标准，由总部制定，差旅费另行计算，按总部向分部统一收取。

第六章 支持

第二十四条 前期支持

在分部开始建立至试营店正常营运时，总部应当在下列几个方面提供系统的辅导与支持：

- (一) 分部及配送中心的建立与营运；
- (二) 试营店的选址、开业与营运；
- (三) 特许经营系统在本区域内的改造与发展；
- (四) _____。

总部应当向分部派出经验丰富的管理、技术及_____人员负责前期辅导与支持，时间为_____个月，并应根据需要不时派出有关专业人员提供辅导与支持。

第二十五条 持续支持

第四十二条 退货、换货

由总部(配送中心)向分部(加盟店)配送的产品，应当按照规定对产品的质量进行检验，因产品质量及包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或者产品的保质期已经超过规定标准的，由配送中心予以换货或退货。

第四十三条 产品质量标准

总部或总部指定的供应商向分部供应的限期使用的产品，其有效期不得超过产品标示有效期的_____分之一。

第四十四条 产品质量责任

根据本合同向分部供应的产品，总部、分部及供应商依照产品质量法的规定及本合同的约定承担修理、更换、退货、赔偿等法律责任。

由供应商向分部供应产品时，如总部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责任承担一般保证责任：

(一) 供应商不符合法律及本合同的规定而予以指定；

(二) 产品不符合法律及本合同的规定而予以指定。

第四十五条 产品配送价格

配送中心向分部(加盟店)统一配送产品的价格，按照成本价格加管理费的办法确定，但管理费最多不得超过成本价格的_____ %。成本价格由进项价格、进项税、包装费、运费及_____ 构成。

由供应商向分部(加盟店)配送的产品，按照总部与供应商确定的价格执行。总部除按照本合同规定向供应商收取资格审查费和销售返利以外，不得向供应商收取其他费用或牟取任何利益。

第四十六条 销售价格

分部(加盟店)应当按照总部建议(规定)的零售价格销售产品(服务)。分部(加盟店)不得擅自调整总部规定的产品销售价格或以收取_____ 费用等方式变相加价。

如果总部建议(规定)的零售价格不符合本地区市场情况，分部(加盟店)需调整销售价格时，应当向总部报告。总部应当根据系统的统一性要求和分部(加盟店)所处地区的市场情况综合考虑，作出调整价格的决定。

第四十七条 货款的结算

由总部向分部(加盟店)配送的产品，其货款结算方法为_____。

由供应商向分部(加盟店)配送的产品，其货款结算方法为_____。

第四十八条 计算机信息管理系统

分部(特许店)应当按照总部统一设计安装的计算机信息管理系统,对产品的供应、库存、销售、结算实行计算机信息管理。

计算机信息管理系统所包括的内容,视为经营手册的组成部分,分部及加盟均应严格遵照执行。

第四十九条 产品配送的规则

总部在向分部(加盟店)配送产品过程中,应当执行下列规则:

(二)总部(配送中心)不得违反配送计划强行配送或以搭售等方式进行配送。

(四)因产品超过保质期发生的损失由_____承担;

(五)_____。

第九章 商标与品牌

第五十条 使用许可

总部将其拥有的_____商标、_____商号和_____标志许可分部使用,分部在特许区域内享有独占许可(排他许可或普通许可)的权利。

第五十一条 限制与保留

总部对许可分部使用的商标与品牌的权利作出下列限制和保留:

(一)限于特许经营系统及为特许经营的目的;

(二) 未经总部同意，分部不得将商标与品牌作为其商号或商号的一部分使用；

(五) 《商标许可使用协议》或_____作出的其他限制与保留。

区域经营工作计划篇八

区域特许授权方：（以下简称甲方）

地区连锁发展商：（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愿成为甲方之省(市)级地区连锁发展商，甲方通过对乙方经营理念、营销模式、管理能力等多方考核，同意乙方成为其地区连锁发展商。经双方共同协商，约定条件如下，并共同遵守：

一、区域特许经营权的授予和使用

1、甲方授权乙方作为“连锁体系”的区域特许经营发展商，享有在省(市)级区域使用连锁体系开设直营店并发展区域加盟店的权利，但该项权利只能在双方已确定的省(市)行政区域内使用。

2、甲方授权乙方使用“ ”商标(包括文字和图形)和商号，并在上述特定地区授权乙方代为发展特定区域内“ ”加盟商，并向特定区域内“ ”加盟商提供技术支持、产品配送、监督管理等服务，甲方对乙方的上述服务支付相应的报酬。

二、特许经营授权的内容、期限及地域

1、内容：

甲方同意乙方以特许加盟的方式成为甲方的地区连锁发展商，

使用甲方统一的商标、商号及整套的企业识别系统(cis)□依甲方之经营模式并按本合同及标准作业手册的规定进行本合同确定的业务。

业务范围包括：(1)、在甲方的指导下，乙方在特定省市区域内开设自己投资的直营店；(2)、发展“ ”加盟商，同时向加盟商提供管理、培训、技术支持和指导等服务，履行其区域连锁发展商的职责；(3)、在特定省市范围内经销甲方的产品，并向其区域内加盟商提供产品配送服务；(5)、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的其他业务。

2、期限：

自公元200 年 月 日至 200 年 月 日止(共 年)。

3、地域和地址

授权的地域范围是： 省(市) 市(区)；

三、各种费用及支付方式

1、加盟金：

加盟金是乙方加盟甲方，获得甲方商标、商号、整套的企业识别系统和管理手册的使用权并享受甲方提供的所有支持和服务，而应向甲方一次性支付的第一笔款项。加盟金为人民币 万元，应于本合同签订后5日内支付。

2、保证金：

乙方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作为保证本合同确实履行的费用。保证金为人民币 元。本保证金应在签订本合同后一年内以支票或电汇等方式一次性支付给甲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拖欠甲方的任何款项，甲方有权以保证金中相应数额充

抵。合同终止后，甲方将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3、区域加盟金分成

区域加盟金是指在乙方参与下，甲方与区域内加盟商签订特许经营合同中规定的加盟金的总和。分成方式为甲乙双方各占50%，逐月核算，逐月支付。该分成作为乙方代为发展特定区域内“ ”加盟商，并向特定区域内“ ”加盟商提供技术支持、产品配送、监督管理等项服务的报酬。

4、权利金

权利金是乙方使用甲方的各项权利并得到各项支持服务而应按年度定额向甲方缴纳的费用。乙方须在每个经营年度(经营年度是指签订合同的次日至下一年度的当日)结束后5日内向甲方缴纳该年度权利金。权利金的标准为： 。

5、区域权利金分成

区域权利金是指在乙方参与下，甲方与区域内加盟商签订特许经营合同中规定的权利金的总和。分成方式为甲乙双方各占50%，逐月核算，逐月支付。该分成作为乙方代为发展特定区域内“ ”加盟商，并向特定区域内“ ”加盟商提供技术支持、产品配送、监督管理等项服务的报酬。

四、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的商标、商号、企业识别系统及其所提供之其他经营知识、技术或资料所有权属于甲方。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区域加盟商按照规定统一使用甲方的企业识别系统。

3、甲方有权对乙方及区域加盟商的经营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和

检查，同时，甲方有权委托其他住址和机构代为行使上述权利。

4、甲方负责辅导乙方运营的整体规划，包括加盟发展规划、人力资源配置、业务开发流程、经营管理方案等内容。

5、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标准作业手册》。

6、甲方不定期到乙方公司及店面做营运辅导，并拟出报告给乙方参考。

7、甲方应向乙方配送其体系内有特色的、乙方享有经销权的产品。甲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向国家审核合格的供应商购买。

8、为提升品牌形象与乙方效益，甲方应在全国定期与不定期进行广告宣传。甲方在作全国性广告促销活动时，应提前通知乙方(全国性广告促销活动是指由甲方统一策划，并在全国所有农化产品营销公司范围内统一实施的广告促销活动)。

9、甲方为乙方提供关于培训、研修等服务。

(1)、甲方负责提供营运期间的各种岗位及技能培训。

(2)、培训费用分担：培训如在乙方所在地举办，则师资、教材、场地等关于训练的费用由乙方负担；如在甲方所在地举办，上述费用由甲方负担。

五、乙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有权获得甲方统一的商标、商号、管理软件、经营作业手册及整套的企业识别系统(cis)的使用权，并有权获得甲方的营运辅导。

2、乙方有权使用“ ”商标、商号、企业识别系统及甲方所

提供之其他经营知识、技术或资料。

3、乙方有权获得甲方特定产品在特定区域内的经销权，并享受营销中的各种优惠。

4、乙方在经营期间为提升其经营效益及效率，可要求甲方对其提供的各种营运报表和资料，给予确切的经营分析和诊断，及时协助乙方提升管理水平。

5、乙方应自行承担营业所需之一切资金及营业上之盈亏。

6、乙方使用“ ”商标时，应与甲方提供的商标标识一致；乙方不得申请注册与被许可使用的商标标识相同或相似的商标，否则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7、为确保农化产品营销连锁店的整体外观统一风格，乙方公司及区域加盟商的装修应符合甲方企业识别系统之要求。

8、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及当地制定的法规及政策开展经营活动，保证所销售的产品不包含假冒伪劣过期失效等国家明令禁止销售的产品。同时，乙方不得以自己的名义独立发展加盟商或者经销未经甲方授权经营的产品，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9、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经营政策和营运规章，严格执行作业手册、制度规章的规定，接受甲方或其授权组织和机构的监督、指导，并对其直营店和区域加盟商的产品品质、服务品质进行严格的控制和管理，以维护“ ”品牌形象。

六、区域发展规划

1、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乙方在特定区域内协助甲方发展区域加盟店不少于 家，第二年发展到 家，第三年发展到

家，第四年发展到 家，第五年发展到 家。

2、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乙方向甲方购货不少于 万元，以后每年按 % 的比例递增。

七、知识产权的保护

1、甲方授予乙方 商标和标识的使用权。乙方应维护甲方的商标、商号和标识等知识产权不受侵犯。

2、甲方为乙方提供《连锁店cis手册》，并提供标准化店面装修设计指导和特定的标识用品及特定设施、设备，其施工费用、材料费用、制作费用和相关成本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如需自行制作相关标识用品，须事先报甲方批准，严格按《连锁店cis手册》的规定设计制作，通过甲方的审定验收后方可投入使用。

4、乙方不得将 商标和标志再许可任何个人或组织使用，也不得以转让、出借、转卖等其他任何形式将上述商标和标志授予他人使用。

5、乙方不得自行制作或使用与 商标和标识相似或变形的商标和标识。

6、乙方不得擅自扩大 商标和标志的使用范围，未经许可不得与其它商标及标志组合使用。如果发现第三方非法使用甲方的商标、商号和标识的，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协助甲方制止上述违法行为。

7、有关甲方商标的许可使用情况见本合同附件，即《商标许可使用合同》。

八、广告宣传和促销活动

- 1、乙方享有甲方统一广告宣传和促销活动支持的权利，同时乙方有义务参加甲方组织的广告宣传和特卖促销活动及其它统一的活动。
- 2、甲方在广告中列名宣传、介绍乙方，公告乙方及区域加盟店加盟连锁店成员身份。
- 3、乙方可以自行策划实施适合本地市场的广告宣传及促销等活动，但必须经甲方书面审核同意后方可实行。
- 4、乙方需要发布有关甲方及连锁事业的对外广告和宣传材料时，须使用由甲方正式提供或经甲方书面认可的资料，并按甲方指定或认可的方式进行。

九、合同的转让

- 1、乙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可以将本合同中的全部或部分权利转让给第三方，但该受让者必须无条件接受本合同的所有条款并继续承担乙方在合同中的全部义务。
- 2、甲方有权在合同期内将本合同中的全部或者部分权利转让给第三人，且无须经过乙方同意，但该受让者必须无条件接受本合同的所有条款并继续承担甲方在本合同中的全部义务。

十、保密条款

- 1、甲方的各种规章制度、经营模式等内容为商业秘密，乙方对此有保密义务。
-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复制、记录或者以其他方式将上述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乙方承诺在整个合同期内和合同期满后，不得将其所知道的甲方保密信息、知识、经营方式等向他人透露。

十一、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指的不可抗力包括自然灾害、战争、政府行为等非双方所能控制的事件。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全部履行的，可不承担违约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发生不可抗力后10日内将有关情况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出示有关部门的证明材料。

十二、续约和终止

1、如乙方要求续约，其应在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可自主选择是否与乙方续约，并有权对合同内容加以变更。

2、乙方应在合同终止后将属于甲方授权使用的物品交还甲方，包括属于甲方提供给乙方之设备物品及甲方授权乙方使用的有关文件、手册、资料及招牌等。

十三、违约责任

双方应该真诚履行本合同，如有违约行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十四、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

十五、 其它

1、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之未尽事宜及双方协议修改之内容，经双方协商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

3、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及盖章后生效。

4、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

甲 方：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乙 方：

地 址：

代表人：

区域经营工作计划篇九

甲方：

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代表人： 职务：

乙方：

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身份证号：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 鉴于甲方为扩大“_____”品牌知名度，满足消费者对饮食健康的需求，不断拓宽_____高技术杂粮产品（以下简称“_____产品”）市场营销渠道，确保_____产品销售的规范化、标准化和专业化，并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特推出“_____产品特许经营计划”。

第二条. 鉴于乙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经营者，并有与甲方共同开发市场的愿望，故吸收其为_____产品特许经营计划成员。

第三条.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诚信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签定本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二章合同宗旨

第四条. 签定本合同旨在乙方加入甲方推出的“_____产品特许经营计划”后，确保乙方应有的权利和义务，促进并提高品牌经营管理水平。

第五条. 签定本合同并不表示乙方可以代表甲方，或以甲方名义行使权利或承担义务。

第六条. 本合同并未授予乙方任何约束甲方或甲方各直属分支机构的权利。

第三章保证条款

第七条. 甲方保证其为依法存在的有权签定本合同的法人组织。

第八条. 乙方保证其用于_____产品特许经营的营业执照在本合同有效期（包括续约有效期）内均有效、真实且内容符合

甲方的要求，可以从事_____产品特许经营活动。

第四章合同有效期、有效区域及特许经营范围

第九条. 本合同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有效。合同到期前三十日内，经双方协商一致，可重新签订或续签特许经营合同。

第十条. 甲方授予乙方在_____区域内系列_____产品的特许经营权，并归属_____（公司总部或某一级市场）统一管理。

第五章特许经营收费及商号使用权限

第十一条. 乙方需向甲方一次性交纳特许经营加盟金2万元和特许经营权使用费1万元。同时一次性交纳特许经营保证金_____元。如需分期交纳特许经营保证金，乙方首期需向甲方交纳_____元，其余_____元应在_____年___月___日前交齐。

第十二条. 如乙方在经营过程中违反合同的有关条款或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名誉损失时，甲方有权按规定扣罚部分或全部特许经营保证金。在双方合同终止十二个月后，且乙方在合同期限内无违约责任，甲方将向乙方全额退还特许经营保证金。

第十三条. 甲方授予乙方在其有效经营区域内使用“_____”商号。上述商号使用要符合当地工商、税务管理规定，一切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乙方要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六章乙方权利

第十四条. 乙方享有本合同规定期限及范围内_____产品特许经营权。

第十五条. 乙方享有甲方出厂价的90%作为购货基准价，经营过程中，如遇甲方产品价格浮动，以发货单为准，对十五日之内的进货给予一次性的价差认定。

第十六条. 乙方享有甲方提供经营指导、培训及其相关技术支持的权利。

第十七条. 乙方有权利对因甲方产品内在质量问题造成的经济损失根据双方约定提出补偿的要求。

第十八条. 乙方享有获得相关销售奖励的权利。

第七章乙方义务

第十九条. 乙方保证承担“_____”品牌维护和推广的义务和责任，自觉维护甲方及其产品的形象及声誉。并应做到六个方面的统一，即：

1. 统一形象识别
2. 统一服务规范
3. 统一宣传口径
4. 统一价格策略
5. 统一促销活动
6. 统一配货渠道

第二十条. 乙方必须提供足够面积、环境良好的场地经销“_____”产品，确保产品在流通期内的质量。

第二十一条. 乙方卖场环境和商品陈列必须有利于展示品牌形象，乙方必须配备足够的人力资源，按甲方统一的顾客服务

规范为顾客提供全面满意服务。

第二十二條. 乙方保證按甲方要求定期更換賣場所陳列的樣品，使新產品及時上市，達到不斷增加品種、擴大銷售的目的。

第二十三條. 乙方必須做好甲方提供的相关資料的保密工作並協助甲方做好其產品的知識產權保護工作。

第二十四條. 乙方應按時填報甲方要求的相关業務表單，並及時向甲方反饋，作為甲方市場分析和經營決策的依據。

第二十五條. 乙方保證不以“_____”品牌名義銷售其他廠家產品，不得擅自生產、仿冒甲方產品。

第二十六條. 乙方必須保證產品市場標價不超過甲方的市場指導價，並維護甲方的價格體系，配合甲方有計劃的開展市場促銷活動。

第二十七條. 乙方必須按照甲方規定的管理辦法向指定部門進行訂貨，並按訂單約定的方式進行結算。未經許可不得跨地區訂貨。

第二十八條. 乙方應在本合同規定的有效經營區域內開展銷售業務但不得拒絕為主動來的授權區域外的客戶提供服務，同時應及時與總部聯繫，並備有文字說明，以方便於總部整體協調。

第二十九條. 乙方經營必須符合當地工商法規，未經授權不得在任何場合以任何方式冒用甲方名義進行經營活動。

第三十條. 乙方有義務在合同終止後撤除“_____公司”有關標識，停止與“_____公司”有關的經營活動。

第八章 甲方權利

第三十一条. 甲方有权依据本合同对乙方进行考核及业务管理，对乙方存在的问题，甲方有权要求其期限整改。

第三十二条. 甲方将定期对乙方经营业绩进行考核，如乙方连续三个月未能完成双方约定的最低销售指标，又未能提出甲方认可的理由，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经营资格，终止合同，余下事宜按照“第十二条”之规定执行。

第三十三条. 甲方有核定商品市场价格的权利。

第三十四条. 甲方有参与商讨和指导乙方制订、实施营销计划的权利。

第三十五条. 如乙方出现严重经营亏损，或因有重大债务无法正常经营，或因违法经营被政府部门下令停业整顿，或被吊销营业执照及与经营有关的其他证照，或未达到甲方标准要求，违反本合同任何一项时，甲方保留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的权利。

第三十六条. 甲方有权授权第三方在乙方有效经营区域内，针对首先申请备案的或经评估确认乙方无力经营的集团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第九章甲方义务

第三十七条. 向乙方出具特许经营授权书，维护乙方经营权益，不在乙方获得经营权的经营区域范围内，对相同系列产品另设特许经销商。

第三十八条. 向乙方提供经营所需的资料及必要的产品检测报告。

第三十九条. 协助并督促乙方进行本合同规定区域内的市场开拓及销售工作，并提供相关方面的咨询和必要的经营指导。

第四十条. 向乙方提供包装完整的合格产品，保证产品货源的供应并按约定期限交付产品。并按_____产品售后服务承诺的要求，对因有质量问题的产品组织调换。

第四十一条. 定期对乙方业务人员进行产品知识和相关业务知识的培训。

第四十二条. 甲方应定期组织乙方业务人员参加由甲方组织的竞销和促销活动。

第十章 合同终止

第四十三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如双方不再续约，则本合同自动终止。

第四十四条. 本合同任何一方希望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无论在任何情况下双方必须在限期内结清帐务。

第四十五条. 本合同任何一方自行或被迫宣告破产，在结清帐务后，本合同自动终止。

第四十六条. 乙方不按规定足额交纳保证金，或不接受甲方按本合同规定的监督或阻止甲方进行检查，本合同自动失效。

第四十七条. 甲、乙双方擅自变更本合同规定的双方权利及义务，本合同将自动失效，双方有权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

第四十八条. 本合同任何一方在未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前，不得将合同内的任何权利、义务和业务转让给第三方，否则，本合同将自动失效。

第四十九条. 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被迫终止，双方互不追究责任。

第五十条. 乙方如约履行本合同，则在合同期满时，有优先续约权。

第十一章所有权

第五十一条. 一切带有表示“_____”或与“_____”有关的标记，均属于甲方产权归属所有。在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之前，乙方不得注册与甲方有关的任何标记，亦不得使用甲方提供的标记进行本合同以外的任何交易。

第五十二条. 若乙方违反第五十一条规定，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乙方除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外，还应该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同时，甲方有权扣罚乙方部分或全部特许经营保证金，并依法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第十二章附则

第五十三条. 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自乙方执行第十一条规定后自动生效。

第五十四条.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此前甲乙双方所签有关合同一律废止，以上条款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增订补充，经双方认可后生效。

第五十五条. 有关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达成一致，任何一方都可按法律程序诉请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五十六条. 本合同文本一式贰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各执壹份。

第五十七条.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以下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

第五十八条.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签署的其它相关文件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未尽事宜，参照_____公司有关营销管理规定执行。

甲方： 乙方：

公司印章： 公司印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日期： 日期：

区域经营工作计划篇十

甲方：

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代表人： 职务：

乙方：

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身 份 证 号：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 鉴于甲方为扩大“_____”品牌知名度，满足消费者对饮食健康的需求，不断拓宽_____高技术杂粮产品(以下简称“_____产品”)市场营销渠道，确保_____产品销售的规范化、标准化和专业化，并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特推出“_____产品特许经营计划”。

第二条 . 鉴于乙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经营者，并有与甲方共同开发市场的愿望，故吸收其为_____产品特许经营计划成员。

第三条 .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诚信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签定本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二章 合同宗旨

第四条 . 签定本合同旨在乙方加入甲方推出的“_____产品特许经营计划”后，确保乙方应有的权利和义务，促进并提高品牌经营管理水平。

第五条 . 签定本合同并不表示乙方可以代表甲方，或以甲方名义行使权利或承担义务。

第六条 . 本合同并未授予乙方任何约束甲方或甲方各直属分支机构的权利。

第三章 保证条款

第七条 . 甲方保证其为依法存在的有权签定本合同的法人组织。

第八条 . 乙方保证其用于_____产品特许经营的营业执照在本合同有效期(包括续约有效期)内均有效、真实且内容符合甲方的要求，可以从事_____产品特许经营活动。

第四章 合同有效期、有效区域及特许经营范围

第九条 . 本合同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有效。合同到期前三十日内，经双方协商一致，可重新签订或续签特许经营合同。

第十条 . 甲方授予乙方在_____区域内系列_____产品的特许经营权，并归属_____（公司总部或某一级市场）统一管理。

第五章 特许经营收费及商号使用权限

第十一条 . 乙方需向甲方一次性交纳特许经营加盟金2万元和特许经营权使用费1万元。同时一次性交纳特许经营保证金_____元。如需分期交纳特许经营保证金，乙方首期需向甲方交纳_____元，其余_____元应在____年__月__日前交齐。

第十二条 . 如乙方在经营过程中违反合同的有关条款或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名誉损失时，甲方有权按规定扣罚部分或全部特许经营保证金。在双方合同终止十二个月后，且乙方在合同期限内无违约责任，甲方将向乙方全额退还特许经营保证金。

第十三条 . 甲方授予乙方在其有效经营区域内使用“_____”商号。上述商号使用要符合当地工商、税务管理规定，一切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乙方要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六章 乙方权利

第十四条 . 乙方享有本合同规定期限及范围内_____产品特许经营权。

第十五条 . 乙方享有甲方出厂价的90%作为购货基准价，经

营过程中，如遇甲方产品价格浮动，以发货单为准，对十五日之内的进货给予一次性的价差认定。

第十六条 . 乙方享有甲方提供经营指导、培训及其相关技术支持的权利。

第十七条 . 乙方有权利对因甲方产品内在质量问题造成的经济损失根据双方约定提出补偿的要求。

第十八条 . 乙方享有获得相关销售奖励的权利。

第七章 乙方义务

第十九条 . 乙方保证承担“_____”品牌维护和推广的义务和责任，自觉维护甲方及其产品的形象及声誉。并应做到六个方面的统一，即：

1. 统一形象识别
2. 统一服务规范
3. 统一宣传口径
4. 统一价格策略
5. 统一促销活动
6. 统一配货渠道

第二十条 . 乙方必须提供足够面积、环境良好的场地经销“_____”产品，确保产品在流通期内的质量。

第二十一条 . 乙方卖场环境和商品陈列必须有利于展示品牌形象，乙方必须配备足够的人力资源，按甲方统一的顾客服务规范为顾客提供全面满意服务。

第二十二条 . 乙方保证按甲方要求定期更换卖场所陈列的样品，使新产品及时上市，达到不断增加品种、扩大销售的目的。

第二十三条 . 乙方必须做好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的保密工作并协助甲方做好其产品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第二十四条 . 乙方应按时填报甲方要求的相关业务表单，并及时向甲方反馈，作为甲方市场分析和经营决策的依据。

第二十五条 . 乙方保证不以“_____”品牌名义销售其他厂家产品，不得擅自生产、仿冒甲方产品。

第二十六条 . 乙方必须保证产品市场标价不超过甲方的市场指导价，并维护甲方的价格体系，配合甲方有计划的开展市场促销活动。

第二十七条 .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规定的管理办法向指定部门进行订货，并按订单约定的方式进行结算。未经许可不得跨地区订货。

第二十八条 . 乙方应在本合同规定的有效经营区域内开展销售业务但不得拒绝为主动来的授权区域外的客户提供服务，同时应及时与总部联系，并备有文字说明，以便于总部整体协调。

第二十九条 . 乙方经营必须符合当地工商法规，未经授权不得在任何场合以任何方式冒用甲方名义进行经营活动。

第三十条 . 乙方有义务在合同终止后撤除“_____公司”有关标识，停止与“_____公司”有关的经营活动。

第八章 甲方权利

第三十一条 . 甲方有权依据本合同对乙方进行考核及业务管理，对乙方存在的问题，甲方有权要求其期限整改。

第三十二条 . 甲方将定期对乙方经营业绩进行考核，如乙方连续三个月未能完成双方约定的最低销售指标，又未能提出甲方认可的理由，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经营资格，终止合同，余下事宜按照“第十二条”之规定执行。

第三十三条 . 甲方有核定商品市场价格的权利。

第三十四条 . 甲方有参与商讨和指导乙方制订、实施营销计划的权利。

第三十五条 . 如乙方出现严重经营亏损，或因有重大债务无法正常经营，或因违法经营被政府部门下令停业整顿，或被吊销营业执照及与经营有关的其他证照，或未达到甲方标准要求，违反本合同任何一项时，甲方保留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的权利。

第三十六条 . 甲方有权授权第三方在乙方有效经营区域内，针对首先申请备案的或经评估确认乙方无力经营的集团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第九章 甲方义务

第三十七条 . 向乙方出具特许经营授权书，维护乙方经营权益，不在乙方获得经营权的经营区域范围内，对相同系列产品另设特许经销商。

第三十八条 . 向乙方提供经营所需的资料及必要的产品检测报告。

第三十九条 . 协助并督促乙方进行本合同规定区域内的市场开拓及销售工作，并提供相关方面的咨询和必要的经营指导。

第四十条 . 向乙方提供包装完整的合格产品，保证产品货源的供应并按约定期限交付产品。并按_____产品售后服务承诺的要求，对因有质量问题的产品组织调换。

第四十一条 . 定期对乙方业务人员进行产品知识和相关业务知识的培训。

第四十二条 . 甲方应定期组织乙方业务人员参加由甲方组织的竞销和促销活动。

第十章 合同终止

第四十三条 . 本合同期限届满，如双方不再续约，则本合同自动终止。

第四十四条 . 本合同任何一方希望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无论在任何情况下双方必须在限期内结清帐务。

第四十五条 . 本合同任何一方自行或被迫宣告破产，在结清帐务后，本合同自动终止。

第四十六条 . 乙方不按规定足额交纳保证金，或不接受甲方按本合同规定的监督或阻止甲方进行检查，本合同自动失效。

第四十七条 . 甲、乙双方擅自变更本合同规定的双方权利及义务，本合同将自动失效，双方有权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

第四十八条 . 本合同任何一方在未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前，不得将合同内的任何权利、义务和业务转让给第三方，否则，本合同将自动失效。

第四十九条 . 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被迫终止，双方互不追究责任。

第五十条 . 乙方如约履行本合同，则在合同期满时，有优先续约权。

第十一章 所有权

第五十一条 . 一切带有表示“_____”或与“_____”有关的标记，均属于甲方产权归属所有。在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之前，乙方不得注册与甲方有关的任何标记，亦不得使用甲方提供的标记进行本合同以外的任何交易。

第五十二条 . 若乙方违反第五十一条规定，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乙方除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外，还应该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同时，甲方有权扣罚乙方部分或全部特许经营保证金，并依法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第十二章 附则

第五十三条 . 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自乙方执行第十一条规定后自动生效。

第五十四条 .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此前甲乙双方所签有关合同一律废止，以上条款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增订补充，经双方认可后生效。

第五十五条 . 有关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达成一致，任何一方都可按法律程序诉请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五十六条 . 本合同文本一式贰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各执壹份。

第五十七条 .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以下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

第五十八条 .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签署的其它相关文件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未尽事宜，参照_____公司有关营销管理规定执行。

甲方： 乙方：

公司印章： 公司印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日期： 日期：